



第五十一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97(f)和116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

1996-1997两年期方案预算

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

A/C.2/51/L.4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秘书长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提出的说明

1. 按照该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10至13条的规定，大会将：

“重申减灾十年秘书处将继续作为减灾十年结束活动筹备工作的实务秘书处，其工作将得到联合国秘书处有关部门全力支持，并得到联合国系统各有关组织、其他国际组织和各国政府的支助(第10段)；

“请秘书长确保减灾十年结束活动筹备工作的有关活动获得资源，并呼吁为减灾十年信托基金作出更多自愿捐款(第11段)；

“又请秘书长审查减少自然灾害对将来的关系和责任,并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提出一份关于《减灾十年国际行动纲领》实施情况的报告,包括关于如何确保减灾十年秘书处有明确执行能力的具体建议,俾使减灾十年在公元1999年圆满结束(第12段);

“请减灾十年秘书处以其作为减灾十年结束活动实务秘书处的身份,在大会审查《21世纪议程》特别会议以前,召开结束活动筹备委员会的第一次会议,要适当确认公平地域代表原则”(第13段)。”

2. 关于减灾十年的活动方案,包括筹备和举行减灾十年的结束活动,均在秘书长的报告(A/51/186-E/1996/60)中详细叙述。这些活动属于1992-1997中期计划的方案37(人道主义紧急援助)的次级方案2(防灾和备灾)的范围。与1996-1997两年期有关的活动都已列在本期方案预算内,但减灾十年结束活动筹备委员会拟于1997年举行的会议除外。由于编制预算的时间表很紧凑,该次会议在1996-1997方案预算中没有预见到。

3. 应当忆及,根据大会第44/236号决议附件E节的规定,减灾十年的实质性活动,包括减灾十年秘书处本身的活动,都只应通过为此目的设立的具体信托基金,由向捐助者募捐的预算外资源提供经费。因此,该决议草案第10至12段是否能执行将完全取决于会员国和其他捐助者通过为此目的设立的机制向减灾十年提供的预算外资源有多少。

4. 关于减灾十年结束活动筹备委员会1997年的会议,有关的会议事务费用将直接由经常预算第26E款(会议事务)提供。筹备委员会将举行为期5天的会议,共举行22场全体会议和工作组会议,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提供服务。会前文件、会期文件和会后文件共计59页。根据这些参数并假设该会议将在日内瓦举行,筹备委员会的会议事务所需费用按全额计算为251 100美元。

5. 鉴于筹备委员会1997年会议没有编列在联合国会议日历里,所述费用(251 100美元)对于1996-1997预算第26E款来说将是额外所需费用。

6. 关于上文第五段,应当忆及,大会在通过1996-1997方案预算时,决定在本两年期节省10 390万美元。秘书长通过第五委员会向大会提出了关于如何实现这项节省的提议。因此,该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13段所引起的会议事务额外所需费用能否融通的问题,大会将在本届会议上根据秘书长的所有有关报告加以审查。

-----